

郑州市上街区人民政府文件

上政文〔2012〕34号

郑州市上街区人民政府 关于加强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

峡窝镇人民政府,各街道办事处,区人民政府各部门,各有关单位:

为正确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,进一步推动社区矫正工作深入开展,现就加强我区社区矫正工作提出如下意见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一、充分认识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

社区矫正是非监禁刑罚执行方式,是指将符合法定条件的罪犯置于社区内,由专门的国家机关在相关社会团体、民间组织和社会志愿者的协助下,在判决、裁定或决定确定的期限内,矫正其犯罪心理和行为恶习,促进其顺利回归社会的非监禁刑

罚执行活动。当前,我国正处于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,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任务十分繁重。在全区全面开展社区矫正工作,把那些不需要、不适宜监禁或者继续监禁的罪犯放到社区里,充分利用社会力量有针对性地对其实施矫正,促进其顺利回归和融入社会,对于贯彻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,探索完善中国特色刑罚执行制度,降低刑罚执行成本,提高刑罚执行效率,最大限度地增加和谐因素,最大限度地减少不和谐因素,维护社会和谐稳定,具有重要意义。各有关单位要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,深化司法体制改革,探索完善中国特色刑罚执行制度的高度,充分认识全面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,采取有力措施,积极推动社区矫正工作的全面开展。

二、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的主要任务

(一)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矫正。采取多种形式,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思想教育、法制教育、社会公德教育。组织有劳动能力的社区矫正对象参加公益劳动,增强其认罪悔罪意识,提高社会责任感。加强心理矫正工作,进行心理健康教育,提供心理咨询和心理矫正,矫正不良心理和行为恶习,促使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,成为守法公民。

(二)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。按照我国刑法、刑事诉讼法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规定,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管理和监督,确保刑罚的顺利实施。建立社区矫正评估体系,增强教育矫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根据社区矫正对象的不

同犯罪类型和风险等级,实行分类矫正。依法执行社区矫正对象报到、会客、请销假、迁居、政治权利行使限制、适用禁止令等管控措施,避免脱管、漏管,防止重新违法犯罪。健全完善社区矫正对象考核奖惩制度,建立日常考核与司法奖惩的衔接机制。鼓励运用信息通讯等技术手段,创新监督管理方法,提高社区矫正工作的科技含量。

(三)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帮困扶助。积极协调有关部门,将符合最低生活保障条件的社区矫正对象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,为符合条件的农村籍社区矫正对象落实责任田。整合社会资源和力量,为社区矫正对象提供免费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指导,提高就业谋生能力,解决就业、就学、生活、法律、心理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。

(四)加强社区矫正工作队伍建设。建立专群结合的社区矫正工作者队伍,社区矫正工作者由司法所工作人员、社会工作者和社区矫正志愿者组成。切实加强司法所建设,每个司法所至少配备1名专职社区矫正工作人员。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为每个村(社区)矫正机构配备社会工作者从事社区矫正工作。建设一支热心社区矫正工作、有一定法律政策水平、文化素质较高和具有相关专业知识的社会志愿者队伍,协助司法所做好社区矫正对象的日常教育和管理工作,为社区矫正对象提供帮困扶助、就业指导、法律咨询等服务。

(五)切实加强社区矫正经费保障。建立社区矫正经费的全

额保障制度,将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经费、行政运行经费、办案业务经费、业务装备经费等纳入财政年度预算,具体标准由司法行政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商定,并根据工作发展的需要,建立社区矫正经费动态增长机制。

(六)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法制化建设。加强建章立制工作,根据有关法律法规,结合社区矫正工作实际,建立社区矫正对象接收、管理、考核、奖惩、解除矫正等各个环节的工作制度,统一社区矫正工作的文书格式,加强档案管理,确保国家刑罚依法规范执行。

三、加强对社区矫正工作的组织领导

社区矫正工作是一项综合性很强的工作,必须始终坚持党委政府统一领导,司法行政部门牵头组织,相关部门协调配合,司法所具体实施,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社区矫正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。

(一)加强对社区矫正工作的组织领导。建立社区矫正工作领导机构,明确责任,分解任务,落实措施,精心实施。把社区矫正工作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,列入重要日程,确保社区矫正工作顺利开展。建立社区矫正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制度,研究解决重大问题。

(二)加强对社区矫正工作的调查研究。深入调查研究,加强对社区矫正工作的指导,及时研究解决开展社区矫正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认真组织开展对社区矫正工作的督促检查,

确保各项任务和政策措施落到实处、见到实效。

(三)加强对社区矫正工作的舆论宣传。宣传社区矫正工作意义、内容、方法、程序;宣传社区矫正工作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、完善刑罚执行制度等方面的积极作用;宣传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的好做法、好经验、好典型,为社区矫正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

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

主题词：司法 社区矫正 意见

郑州市上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2年4月25日印发
